

1981/28. 加强实现《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其 1979 年 5 月 9 日第 1979/32 号决议,其中要求那些负责起草和通过《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所将制订的《行动方案》及其他关于经济、社会和技术进展的国际文书的会员国政府代表在各该文书中充分确认人口因素同社会、经济、文化和政治发展间的相互关系以及对人口问题采取充分和紧急行动的必要性;为实现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而制订的一切文书也应切记这些相互关系,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④对人口因素的注意,其中说明应把人口政策视为全盘发展政策的组成部分,同时,各国应继续把人口措施和方案并入社会和经济目标与战略内,

又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世界会议的第 1 号决议,^⑤其中请各国政府采取各种适当措施,提供资料、教育和办法,使妇女和男子能够自由行使决定家庭大小的权利,并拨出适当比例的资源,供人口方案之用,

回顾其第 1979/32 号决议载有 14 个应采取行动的优先项目,这些项目已在对《世界人口行动计划》^⑥执行进度的第一次审查和评价中予以指出,

强调技术合作在执行《世界人口行动计划》中的重要作用,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测报人口趋势的报告,^⑦其中显示,尽管世界人口增长率稍微下降,但是,有迹象反映,有些发展中国家无法降低婴孩和一般死亡率至《世界人口行动计划》所订的水平;同时,尽管有些国

家的生育率有显著下降,但是,有些不发达国家的下降幅度很小,或是没有下降,其他国家的人口增长率甚至有所增加,

注意到未来的工作仍然艰巨,刻不容缓,

1. 敦促各会员国以及区域和国际性的政府机构和非政府机构,扩展和加强旨在执行《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进一步活动,尤应确认人口和社会与经济因素,都是旨在改善生活素质的任何战略的主要组成部分;

2. 促请会员国政府负责制订新发展战略、筹办和主持有关的国际会议或起草促进经济、社会和技术进步的国际文书的代表,在处理人口问题时应充分考虑人口因素与社会、经济、文化和政治发展态势的相互关系;

3. 要求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国际劳工组织、世界银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系统的区域委员会和其他组织,如尚未充分注意人口问题,应采取行动,在其经常会议和特别会议的审议工作上列入人口问题,并在其经常工作方案中充分列入人口问题;

4. 促请国际组织,包括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和世界卫生组织以及各国政府优先办理有关生育问题的研究,制订比较好的、安全的和更有效的生育管制办法,提倡制订发达国家和较不发达国家的研究人员能够充分合作的研究计划,并向公私捐款机构强调这些研究十分重要;

5. 请人口委员会继续测报进程,继续审查和评价执行《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并请区域委员会和专门机构继续促进这种进程;

6. 促请秘书长、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和有关的其他国际机关,继续支持世界生育率调查,确保对生育率和计划生育的数据进行必要的收集和分析,以便检查《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7. 请秘书长注意通过人口领域的技术合作项目执行《世界人口行动计划》方面所获的经验,加紧努

^④大会第 35/56 号决议,附件。

^⑤参看《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世界会议的报告,1980 年 7 月 14 日至 30 日,哥本哈根》(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80.IV.3 和更正),第一章。

^⑥世界人口行动计划全文见《联合国世界人口会议报告,1974 年 8 月 19 日至 30 日,布加勒斯特》(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75.XIII.3),第一章。

^⑦E/CN.9/347 和 Corr.1。

力，以期能够满足发展中国家提请援助执行“行动计划”的要求。

1981年5月6日
第14次全体会议

1981/29. 人口领域的工作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1974年12月17日第3344(XXIX)号决议，其中大会重申，《世界人口行动计划》^①是国际社会制订的文件，其目的在于按照国际上通过的促进国家和国际进步的策略的广义规定，加速经济发展、提高生活素质和提倡人权与基本自由，

注意到国际机构、非政府组织和许多国家按照《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规定所通过的人口政策和方案，

注意到人口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就人口领域的工作进展和工作方案进行的讨论，

1. 满意地注意到工作的进展、1982-1983两年期工作方案和1984-1989年中期计划；

2. 请秘书长：

(a) 继续积极进行测报人口趋势和人口政策的工作，以及审查和评价《世界人口行动计划》所必要的工作；

(b) 继续进行有关人口趋势和结构的工作，尤应注意对生育率、死亡率、国内和国际移民等问题的研究；

(c) 加强人口估计和预测的工作；

(d) 继续进行有关人口与发展间相互关系的工作，充分注意人口趋势将发展的影响和社会经济变迁对人口趋势的冲击，以期促进把人口因素并入国家和国际发展战略与计划内，并加速发展规划融合人口因素办法手册的编纂，供国家规划人员使用；

^①《联合国世界人口会议的报告，1974年8月19日至30日，布加勒斯特》(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5.XIII.3)，第一章。

(e) 安排尽快以各种工作语文出版和广泛分发根据不完备资料估计基本人口指标手册；

(f) 促进各种人口研究和预测的报告及时出版；

(g) 尽量利用《世界生育率调查》、其他有关抽样调查、人口普查和人口登记系统等资料，继续进行估计生育率水平和趋势的工作以及旨在解释生育率变化因素的研究，包括涉及计划生育方案的影响和妇女状况的研究；

(h) 在联合国系统内通过联合国世界生育率调查资料比较分析工作组继续就世界生育率调查资料国际比较分析问题促进合作；

(i) 继续分析人口政策及其对国家和国际发展规划的影响；

(j) 推动关于计划生育方案以外的人口政策对人口趋势的影响的研究，并协调人口政策与其他次级方案工作的进展；

(k) 继续推展有关人口、资源、环境和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的工作；

(l) 同区域委员会及专门机构合作，促进人口资料网的设立，使与国家国际资料方案合作；

(m) 继续执行联合国的人口领域技术合作方案，尤应与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合作，向要求的国家提供此项援助，如果不久举行世界人口会议，应充分注意通过人口领域的技术合作计划所获的经验；

(n) 通过联合国主办的区域和区域间人口训练中心和研究中心，加强联合国的人口训练方案，支持国立的训练机构，并继续举办人口学科训练奖学金方案，尤其是与发展规划有关的训练方案；

(o) 应各国政府的请求，协助其设立或加强旨在协调人口活动的国立机构，尤其是与发展规划有关的机构，研究将人口因素列为国家开发组成部分的方法，并就制订、执行、后续和评价人口政策与方案问题对各国政府提供意见；

(p) 继续向各国政府询问人口情况；

3. 敦促会员国设立和加强本国的人口组织和机